

基本信息

事项名称	临时救助		
基本编码	000511002000	实施编码	1115042501158074154000511002000
实施主体	克什克腾旗民政局	实施主体编码	111504250115807415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联办机构	乡镇人民政府
事项类型	行政给付	办件类型	承诺件
服务对象	自然人	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网上办理
是否网办	是	是否收费	否
是否支持网上支付	否	是否支持物流快递	是
是否支持预约办理	是	是否支持自助终端办理	是
是否进驻政务大厅	是	中介服务	否
事项状态	发布	事项版本	14
数量限制	无	通办范围	无
移动端是否对接单点登录	是	移动端办理地址	查看详情
计算机端是否对接单点登录	是	计算机端在线办理跳转地址	查看详情
权力来源	法定本级行使	审批结果类型	其他
审批结果名称	完成救助审批		
审批结果样本	无		
网上办理深度	全程网办（IV级） 查看详情		
行使层级	县级		

收起内容

受理条件

【行政法规】《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649号）第四十七条 国家对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或者因生活必需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以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的家庭，给予临时救助。第四十八条 申请临时救助的，应当向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经审核、公示后，由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审批；救助金额较小的，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可以委托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审批。情况紧急的，可以按照规定简化审批手续。低保书面申请书、家庭成员经济状况核对授权委托书、家庭收入证明、家庭成员疾病、残疾、在校学生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

设定依据

【行政法规】《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649号）
第四十七条 国家对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或者因生活必需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以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的家庭，给予临时救助。
第四十八条 申请临时救助的，应当向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经审核、公示后，由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审批；救助金额较小的，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可以委托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审批。情况紧急的，可以按照规定简化审批手续。
【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
临时救助是国家对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给予的应急性、过渡性的救助。

收费标准和依据

暂无收费标准和依据

办理流程

 查看流程图



环节	办理人员	办理时限	审查标准	办理结果	是否存在特殊环节
受理	克旗民政局	2个工作日	1、申请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	1、申请人的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的，予以通过；2、申请人的申请不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的，不予通过。	否
审核	克旗民政局	2个工作日	1、申请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	1、申请人的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的，予以通过；2、申请人的申请不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的，不予通过。	否
				1、申请人的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的，予以通过；2、申请人的申请不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的，不予通过。	

办结	克旗民政局	2个工作日	1、申请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	1、申请人的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的，予以通过；2、申请人的申请不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的，不予通过。	否
----	-------	-------	----------------------	---	---

办事情形与材料

请选择您的办事情形，我们将为您展示个性化的申请材料目录

- 情形选择

办理类型

☐ 急难型救助 ☐ 支出型救助

- 申请材料

查看我的“免证办”材料

办理地点

办理地点：克什克腾旗民政局社会救助股302室
办理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
公交线路：坐一路公交车在华盛汽车站下车。

常见问题

- 问

暂无常见问题解答。
- 答

若有疑问，请电话咨询